

講道隨筆

我家要留個停車位給上帝

創世記 2:18-25; 彼得前書 3:7

郭美德主任傳道

2:18 耶和華神說：「那人獨居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2:19 耶和華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那就是牠的名字。2:20 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野地走獸都起了名；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2:21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又把肉合起來。2:22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領她到那人跟前。2:23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2: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2: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創世記 2:18-25)

3:7 你們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原文是知識)和妻子同住；因她比你軟弱(比你軟弱：原文作是軟弱的器皿)，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她。這樣，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彼得前書 3:7)

1. 上帝的創造不是優劣之分(創世記 18 節)
 - a. 那人獨居不好
 - b. 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
2. 誰的幫助?(創世記 18 節)
 - a. 男幫助女? 女幫助男? 上帝的幫助?
3. 二人成為一體 (創世記 24 節)
4.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 (創世記 25 節)
5. 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 (彼得前書 3:7)

結論：

約書亞記 24:15 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